

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

陕卫办食品函〔2022〕118号

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推荐卫生健康食品安全与营养工作专家的函

省工信厅、省商务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省粮食与物资储备局、西安海关，省内各有关大专院校，省疾控中心、省卫生健康监督中心，省营养学会、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及其《实施条例》，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《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管理规定》《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管理规定》等有关要求，我委拟组建全省卫生健康食品安全与营养工作专家库（专家库分食品安全标准、风险监测、风险评估、营养与科普宣传和风险交流五个专业），请各相关单位积极推荐相关专业技术人员，经审核后作为省级专家库成员，参与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等相关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推荐范围

省内科研单位、大专院校、疾病预防控制机构、卫生健康监督机构、食品检验机构、食品监督管理机构等单位中，涉及食品配方、生产工艺、检验、标准管理、风险评估、卫生、农业、营养、毒理、风险交流与科普、食品安全管理等相关学科的专家。

二、推荐专家人选基本条件

（一）熟悉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和政策，具有良好职业道德，

作风正派，科学公正、坚持原则，责任心强。

(二)在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相关领域有较深造诣，熟悉国内外食品相关工作发展方向和动态，具有丰富实践经验。

(三)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相关专业学历。

(四)推荐专家为专业技术人员的，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，且在本专业技术岗位工作满5年以上。

(五)推荐专家为管理人员的，需从事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工作满10年以上。

(六)在职工作，身体健康，能够胜任卫生健康食品安全与营养等相关工作。

三、推荐程序

(一)个人申请，单位同意并审核后，加盖公章于2022年6月6日前统一申报。

(二)省卫生健康委对推荐的专家进行统一审核，确定入库专家。

联系人： 刘小涛 马凌

联系电话： 029-89620651 89620639

传 真： 029—89620652

邮 箱： 83747011@qq.com

附件： 专家推荐表

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

2022年5月19日

(信息公开形式:主动公开)



附件

专家推荐表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	2 寸正面免 冠彩照
学 历		学 位		政治面貌		
工作单位				职务/技 术职称		
单位地址				联系电话		
电子邮箱						
拟承担的技术专业	配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产工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检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标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卫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风险评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风险监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标准管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农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科普与风险交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营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毒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注：（所选领域不能超过三种）					
教 育 经 历	（包括时间、学校、所学专业、获得学位证书）					
工 作 经 历	（包括时间、单位、工作内容及所从事的专业）					
主 要 业 绩 和 论 著	（包括承担的科研项目、发表论文、获奖情况等）					
单 位 意 见	单位（盖章） 年 月 日					

推荐表可复印，如书写地方不够，可另附页。

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

2022年5月23日印发

校对：马凌